

## 十六元

作者：落落

节选自《我只想当你们的百万富翁》

小学与初中的一段时间里，因为爸爸常常出差的缘故，几乎都是我和妈妈这样相伴着生活过来的。有很多不方便的地方，好比水管爆裂之类的技术活只能找邻居帮忙，碰上邻居不在的时候只有水漫金山一场。有时候我会很想念爸爸，最简单的原因就是如果爸爸在的话，妈妈这句“把碗和筷子摆好”的要求就不会是对我说了。我也不用从电视机前百般不情愿地离开了。

后来给课本包的书皮等不到爸爸来写“数学”和“语文”，就只能找妈妈。虽然心里很不满意妈妈的字没有爸爸好看，不过总比那时的我要强些。

等着每个周末被妈妈带去附近的超市买东西。可以买一个礼拜需要的零食。那时候乐事薯片还没影吧。吃的最多的好象还是青梅？无花果丝？如果妈妈答应给我一口气买四罐蜂蜜牛奶的话，说明她那天心情很好。

比起爸爸，世界上所有的妈妈显然都是抠门星的生物。所以和她在一起的冲突总是最多的。无奈当时我还处于太弱势地位，每次只能心里气愤地一语不发。一遍遍想着“给我买双鞋子会死啊？”会不会死不知道，因为终究还是挥别了小红鞋。

妈妈给零花钱，每个礼拜给一次。被我用来买一些半真不假的邮票，或是女歌手的磁带，又或者小浣熊干脆面上去了。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动作。曾经发誓等我将来长大的时候一定要把超市里所有味道的零食都买一遍，晚上想得痛苦得翻来覆去，看妈妈睡在身边，眼皮下有时候转动了眼珠，是做梦了吧。

妈妈该做什么梦呢。梦里的她把商场里所有的服装都买了一遍吗？

小学四年级的时候，在写作文时的两篇文章被老师推荐去了某刊物，使我的文章第一次有机会印刷成铅字——这事几乎被完全忘记了，很大一个原因就是所得的稿费低到让我硬生生把这回忆给挖了出来。

稿费是妈妈给我的。她那时候还是在我的学校里做教务主任呢。两篇，所得的稿费是十六元钱，嗯，人民币。十六元整。

一度还没有从喜悦中恢复过来的我对于这个数字只有一个难以置信的神情，仿佛这个泱泱五千年文化大国会出现这么低的稿费是一件伤天害理的事。于是我对妈妈产生了怀疑，因为她常常是个没收我掉在卫生间里的铜板的不善良角色。更何况，她总是对我特别严格，没准扣掉一半钱，为了培养我节俭的良好品质。

总之，对妈妈质问了一番。口气用的是鄙夷加气愤。故意把筷子放在一边，像要绝食抗争的样子。

妈妈听见我的疑问，呆了一下，随后她笑笑。

"你不要太贪心。"

我想要穷追猛打，又掰不出别的话。当时自己的心智只能操纵一场争执的前一回合，后面都毫无办法。但我还是认定了，妈妈克扣了我的稿费，让我失去了起码八袋小浣熊干脆面。

然后要把时间跳一跳。

等到几年后，进入初中。在哪天的闲聊里提起当时这笔寒酸的稿费，爸爸才突然说"你妈妈还多给了你呢。"

什么。

"其实原来两篇只有八元钱的。你妈妈怕你太失落，她自己加了八块钱。"

原来不是少了八袋干脆面，是多了八袋。并不是每个时候都要记得那些被妈妈不允许的事情。更多的时候，是她每天想着办法变化菜色，是她常常自告奋勇地给我买来无花果丝，是她想到，才八元钱，怎么办，可恶的，小家伙一定会不开心，她想啊想，要不再拿出八元钱吧。十六，听起来总是稍稍多一点的。

你知道这样的，你能想象她的心。